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1-005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1年5月3日下午在公司3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2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傅义营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其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其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报请股东大会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其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其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天津泰邦管材有限公司和武汉汇川管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天津泰邦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泰邦”）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津泰邦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的规划，为了进一步增强天津泰邦的运营能力，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6,115.11 万元对天津泰邦进行增资，其中 3,500 万元列入天津泰邦的实收资本，余额 2,615.11 万元列入天津泰邦的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天津泰邦的注册资本由 2,500 万元增至 6,000 万元，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组织形式和经营范围不变；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该公司仍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武汉汇川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汇川”）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武汉汇川年产 4,800 吨 HDPE 缠绕增强管项目”的规划，为了进一步增强武汉汇川的运营能力，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7,463.26 万元对武汉汇川进行增资，其中 5,000 万元列入武汉汇川的实收资本，余额 2,463.26 万元列入武汉汇川的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武汉汇川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6,000 万元，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组织形式和经营范围不变；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该公司仍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3、拟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与上述增资有关的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天津泰邦管材有限公司和武汉汇川管材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报请股东大会批准。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1 年 5 月 3 日